



深水埔街坊福利會小學通告

LCY/23-24/01
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2023-2024 年度新學年安排

致各家長：

請留意以下各項新學年事務：

(一)新學年安排

1. 9月1日(星期五)至9月8日(星期五)，上課時間為上午8時正至11時35分。

詳見下表：

日期	項目	上學及放學時間	備忘
9月1日至8日	開學周	上午8:00 - 11:35	1. 帶備書包及文具。 2. 帶回暑期紙本功課。
9月11日(一)起	按時間表上課	上午8:00 - 下午3:30	逢周三不設午膳時間，下午12:45放學。
9月23日(六)	親師座談會	上午9:30-中午12:00	1. 活動地點：本校 2. 另函通知及報名
9月29日(五)	教師專業發展日	無須回校上課	
9月30日至 10月2日	中秋節翌日及 國慶翌日假期	無須回校上課	

2. 學生回校時必須穿著整齊校服(上體育課的日子須穿著體育服、特別日子則另行通知)。
3. 學生放學後，應儘快回家，不應穿著校服在公園或街道上流連。
4. 學生上學時不得攜帶與功課無關之物品，不應攜帶過多零用錢及不應佩戴或攜帶飾物。
5. 如學生身體不適或有要事未能回校上課，必須由家長或監護人即日(上午8時前)以電話向學校請假，並填妥手冊中「學生請假表」，交班主任簽閱。兩天或以上病假須出示醫生證明書。請事假須事先通知班主任，須獲校方批准。
6. 請家長每日查閱及簽署 貴子弟的家課冊。

(二)有關惡劣天氣的應變措施

根據教育局指示，現將有關熱帶氣旋、持續大雨、雷暴或其他緊急事故發生時，本校所採取的應變措施，詳列如下，敬希垂注。

1. 當天文台發出「黃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懸掛三號風球時，學校照常上課，家長應留意天氣報告及教育局宣佈。
2. 學校將於下列情況停課：
 - A. 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 B. 八號或以上風球；
 - C. 教育局宣佈學校停課。
3. 如遇上述情況又適逢測驗或考試時，該日受影響的科目將順延舉行。
4. 本校所在的「深水埗」區天氣惡劣或發生事故，而教育局尚未宣佈停課，本

校會請示教育局。若教育局指示學校需停課，本校會隨即通知「教育局新聞及公共關係組」的緊急事務隊安排在電台、電視台發出公佈。

5. 若因天氣、道路、斜坡、交通、水浸等特殊情況，致學生無法返校或導致危險者，家長可自行決定應否讓子女上學，若家長決定子女留在家中，請致電本校。
6. 學生如遇上述情況而遲到、缺課，又適逢測驗或考試時，校方會給予酌情，有關老師會另行安排時間為學生測驗或補考，分數照足計算。如天文台只發出「黃色」暴雨警告信號，學校會照常上課，家長按第(五)項來自行決定學生上學與否。
7. 本校電話：2381 9504 查詢天氣警告事宜電話：1878200
留意電視、電台或瀏覽天文台的網頁 <https://www.hko.gov.hk/tc/index.html>

(三)有關「學校個人資料私隱政策」事宜及收集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個人資料須知

在《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下，本校有責任保障個人資料私隱，並會全力執行及遵守保障資料原則，以及條例的各項有關規定。本校就保障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個人資料有以下措施，請貴家長及學生察閱：

- A. 就讀或畢業於本校之同學(及其家長/監護人)於申請本校學位或要求本校提供教育/其他服務時，需不時向本校提供有關資料。
- B. 各類收集之學生/家長/監護人的個人資料將只作下列用途：
 1. 學籍紀錄
 2. 學術及教學事務(包括升學及輔導)
 3. 學生素質培育及潛能發展事務(包括訓育、輔導、德育及公民教育、領袖培訓、課外活動、啟發潛能及其他學習經歷等)
 4. 學生福利事務、家長/家庭教育事務
 5. 家長教師會及校友會通訊及行政用途或其他有關之教育用途
 6. 透過學校內聯網發放校園最新消息
 7. 另為加強學校與社區的溝通，學校會透過學校出版刊物、單張及網頁等來發佈學校正面的訊息，其中內容或會涉及本校學生的個人資料(例如：姓名、班別、所獲獎項、優異成績等)
 8. 學校會引用部分學生作品如功課、圖畫、學生生活剪影(包括錄影片段及相片)等，作課堂學習之用，或刊登於學校刊物、在校園/社區展覽宣傳及上載學校網頁等。**如不同意，請聯絡班主任申明。**
- C. 本校將會把學生/家長/監護人的資料保密，但會指派/授權校內有關人員，例如：班主任、書記等負責跟進。
- D. 根據條例，任何就讀或畢業於本校之同學(及其家長/監護人)：
 1. 有權審查及查閱本校是否持有其個人有關的資料；
 2. 若認為有關資料不準確，有權要求本校改正；
 3. 有權查悉本校對資料的政策及實務做法及被通知本校持有的個人資料。

- E. 任何關於查閱或改正資料申請，或關於本校對資料的政策及實務做法或所持有其個人資料類別的事宜，可向深水埔街坊福利會小學校長/副校長查詢。
學校當謹慎處理所有「個人資料」及學生作品與影像。
本通告(「學校個人資料私隱政策事宜及收集 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個人資料須知」)適用於就讀本校或曾入讀本校的學生。

(四)「預防傳染病」事宜

1. 根據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的公佈，一些傳染病例如登革熱、季節性流感、水痘、手足口病及猩紅熱等不時於院舍及學校爆發。
2. 因此，學校在新學年開始前已徹底清洗及消毒校園，亦會促請全校學生/教職員注意個人及學校環境衛生。
3. 為保障學生健康，我們籲請各位家長除了保持家居清潔衛生，亦須提醒貴子弟時刻保持個人及校園環境衛生，以及注意以下各點：
 - 如子女有腹瀉、嘔吐及皮疹病徵，應盡快求醫；如有發熱、喉嚨痛、咳嗽或類流感徵狀，必須立即戴上口罩和盡早求診，且須通知學校及留在家中休息，按照醫生的病假指示或直至徵狀消失及退燒後至少兩天(以較長者為準)才可回校。
 - 如子女感染手足口病，應留在家中休息，直至發燒消退及水疱乾涸、結痂後，才可回校上課。作為額外預防措施，如致病原確定為EV71 型腸病毒，應在所有水疱變乾後兩星期才可返校。
 - 如子女有不適或須留院觀察，需立即通知學校。學校在有需要時會向衛生防護中心或有關部門呈報學生的情況及聯絡資料，使防控傳染病的工作可更有效地進行。
 - 遇有子女在校內不適，應與學校通力合作，將患病子女盡早從學校接走，並即時求診。
 - 為子女提供手帕或紙巾，並提醒子女不應與他人共用毛巾或紙巾。
 - 提醒子女保持雙手清潔，打噴嚏或咳嗽時應掩著口鼻及妥善棄置用過的紙巾。
4. 若有學生因病缺課，學校會盡量為他們提供學習支援，使他們不會因缺課影響日後的學習進度。

(五)2023-2024 學年特定用途收費一覽表

恆常收費 (上學期)(已納入上學期書簿費內)							
級 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名稱	單價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材料費(各科工作紙)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視藝材料	\$65.00	\$65.00	\$65.00	\$65.00	\$65.00	\$65.00	\$65.00
顏色(粉彩/廣告彩)	\$14.00/\$38.00	\$14.00	\$14.00	\$14.00	\$38.00	\$38.00	\$38.00
牧童笛	\$33.00			\$33.00			
A4 單層膠快勞(4 色)	\$1.70	\$6.80	\$6.80	\$6.80	\$6.80	\$6.80	\$6.80
學生證件套及掛繩	一套	\$6.50	\$6.50	\$6.50	\$6.50	\$6.50	\$6.50
學生証	一張	\$40.00					
智能學生證繳費系統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雜費	\$155.00	\$155.00	\$155.00	\$155.00	\$155.00	\$155.00	\$155.00
特定用途及雜費合計：		\$597.30	\$557.30	\$590.30	\$581.30	\$581.30	\$581.30

個別收費	
項目名稱	單價
補發智能學生證	\$40
補發畢業證書/成績表	\$25
影印	A4：\$0.5/頁

(六)申請攜帶手機及佩戴飾物事宜

本校要求學生儀容整潔及樸素，不可佩戴任何飾物回校。本校亦設有電話用作學生在校與家長緊急聯絡。倘有特別原因，貴家長認為 貴子弟必須佩戴飾物；或有需要帶手機回校，在上學前及放學後備用，請向學校申請。(參閱附件一)

(七)拍攝學生數碼證件相片

校將安排學生拍攝數碼證件相片，詳情如下：

拍攝相片日期：2023年9月15日(星期五)

費用：有關費用將安排於學生的「智能卡系統」內收取每人15元正
(每位學生可得12張數碼證件相片)

1. 攝影公司於完成沖曬相片(白色背景)後，將送交學校分派給學生。
2. 班主任將會收集每位學生6張相片備用，餘下6張相片則交回學生。

(八)學生健康服務 / 學童牙科保健服務

本年度「學生健康服務」及「學童牙科保健服務」現已接受申請。

由於衛生署採用合併參加表格，所以家長只須填寫一份表格，便可讓學生享有兩項服務。（詳情請參閱由衛生署發出之單張及申請書）

1. 學生健康服務

接受每年一次的健康普查，費用全免。

2. 學童牙科保健服務

提供基本牙齒及口腔健康護理，參加費用36元。

（有關費用將安排於學生的「智能卡系統」內收取每人36元正）

(九)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及學生活動支援津貼

本校參與「教育局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和「教育局學生活動支援津貼」資助計劃；旨在為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學生資助計劃津貼」（全津/半津）和經濟上有需要的學生提供資助，從而協助他們參與更多學校舉辦學習活動，擴闊他們在課堂以外的學習經驗。

(十)學生家庭狀況調查表

請填妥回條中的學生家庭狀況調查表。

(十一)體育課家長同意書

體育科是本校課程的一部分，每一學生均需上體育課。家長必須留意，如貴子弟患有疾病，則應徵詢醫生之意見，是否適宜上體育課。如貴子弟需要暫時或長期豁免上體育課，請遞交註冊醫生證明書。家長閱後，請填妥回條，交回班主任，由班主任轉交譚以婷主任，辦理及存案。若日後貴子弟健康狀況有任何改變，請立刻通知班主任。

(十二)學生病歷表

為使校方及教師加深瞭解學生之健康狀況，俾能對健康有問題之學生多加照顧。台端請填妥「學生病歷表」回條，交回班主任，集齊後轉交歐陽劍衡老師處理。所交資料祇供本校使用，絕對保密。若日後貴子弟之健康狀況有任何改變，祈請立刻通知班主任為荷。

(十三) 有關學校電子通告及訊息系統

為了加強家校通訊的效率，本校將盡量減少紙本通告，改為透過 eClass 流動程式發放通告予家長簽署。本校已為各家長開設 eClass 戶口，登入後便可檢視校曆、學生考勤訊息、家課冊、智能咭收費紀錄、請假及簽署電子通告等。

有關本校發放電子通告的安排，懇請 貴家長注意以下事項：

1. 一年級新生及各級插班生的戶口資料由班主任聯絡家長簽收；
2. 二至六年級學生家長使用原有的 eClass 手機通訊程式戶口及密碼登入；
3. 如需要補發 eClass 流動程式戶口或密碼，請填寫以下回條通知學校；
4. 由於家長可憑 eClass 手機通訊程式簽署通告，故請不要向子女及他人洩露密碼。

(十四) 在校訂購午膳安排

由九月十一日起學校正式全日上課，學生將在校午膳。因此，校方將安排學生訂購午膳。詳情如下：

1. 午膳由祥發公司提供。
2. 學生需全月訂購午膳，每個午餐飯盒售價\$30，不設散訂。
3. 合資格學生訂餐費用全免(參閱註 1、2)，但必須全月訂購。校方會按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資料，為合資格學生繳付有關費用。
4. 家長每月透過午膳公司的應用程式訂餐(參閱附件二)。
5. 午膳飯盒以「即食熱餐」形式供應，學生請自備餐具及枱墊。
6. 九月份訂餐日期為 9 月 1 日至 9 月 5 日，請務必於有關日期內完成訂餐。
7. 如遇特殊情況，學生（沒有預先訂購午膳）需購買午餐，家長需預先經電話或家課冊通知班主任。
8. 家長如欲申請退餐，需用餐當天上午 8:30 前於午膳公司的應用程式內完成。

註 1：合資格學生必需在學生資助計劃下，獲得 2023/2024 學年全額津貼。

註 2：本校會每月按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最新資料，更新可接受津貼的學生的名單，如學生於學年中全額津貼情況有變，學生可能需要補交有關午膳費用。

家長攜送午膳到校予子女安排：

1. 本校將於上午 11 時 30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於 1 樓與 2 樓之間樓梯放置貼上各班名稱之大型膠盒，請家長在飯盒或食物袋外清楚註明學生姓名及班別，並自行放進大型膠盒。
2. 本校會派專人把 貴子弟的午膳送到課室，請勿自攜午膳到 貴子弟的課室。
3. 為確保學生有充裕時間進食，請各家長於指定時間前攜送午膳到校。
4. 請勿使用玻璃器皿，以免發生意外。
5. 不可攜送餐湯或飲品到校。

(十五)P.1-P.6 託管班事宜

為使有需要家庭之學生於課堂以外獲得適切的支援，本校現與以下機構合作，舉辦課後託管班，詳情如下：

組別	時間	日期	負責機構
P.1-P.2 託管班	星期一、二、四、五：放學後-17:30 星期三：放學後-15:45	由 25/9/2023 開始 逢星期一至五	苗圃行動
P.3-P.6 託管班	逢星期一至五：放學後-17:45		浸信會愛羣 社會服務處
備註：	1. 星期三請自備午膳； 2. 由於名額有限，如參加人數超額，將會以抽籤形式處理，中籤的同學獲另函通知； 3. 如參加 P.3-P.6 託管班的家長有需要，學生可於星期六、日及學校假期於協辦機構之長沙灣託管中心進行託管。		

(十六) 區本計劃 - 功課輔導班 (一至六年級) 上學期

為使有需要家庭之學生於課堂以外獲得適切的支援，本校現與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合作，舉辦課後功課輔導班，詳情如下：

參加資格：一至六年級學生 (領取綜援或全額書簿津貼之家庭優先)

日期：由 2023 年 9 月 25 日開始 (逢星期二、四、五)

時間：下午 3 時 30 分 至 下午 5 時正

上課地點：本校

費用：全免

請家長填妥回條，於 9 月 4 日 (星期一) 或前交回班主任。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班主任，電話：2381 9504。

此致

貴 家 長

校長： 張麗雲

謹啟

2023 年 9 月 1 日

回 條

LCY/23-24/01

敬覆者：本人已知悉 貴校有關新學年各項事務(第 1 號 2023/24) 事宜，現謹覆如下，共三頁(請於□用“✓”表示)：

(一)有關「新學年安排」

本人已知悉新學年安排事宜。

(二)有關「惡劣天氣的應變措施」

本人已知悉惡劣天氣的應變措施事宜。

(三)有關「學校個人資料私隱政策」及收集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個人資料須知

本人已知悉「學校個人資料私隱政策」及收集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個人資料須知事宜。

(四)有關「預防傳染病」

本人已知悉有關「預防傳染病」事宜

(五)有關「2023-2024 學年特定用途收費」

本人已知悉「2023-2024 學年特定用途收費」事宜

(六)有關申請「攜帶手機及佩戴飾物事宜」

本人為 敝子弟申請以下事項，希望學校批准。

攜帶手機回校，並承諾於學校範圍內關機。手機號碼：_____

佩戴飾物，飾物種類：_____

佩戴原因：_____

本人毋須申請

(七)有關「拍攝學生數碼證件相片」

本人同意由敝子女的智能卡系統收取有關費用港幣 15 元正。

不同意敝子女拍攝數碼證件相片

(八)有關「學生健康服務 / 學童牙科保健計劃」

項目	計劃名稱	申請(以✓表示)	不申請(以✓表示)
1	學生健康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童牙科保健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由智能卡系統收取36元)	<input type="checkbox"/>

班別：_____ 學生姓名：_____ ()

(九)有關「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及學生活動支援津貼」(家長/監護人接受資助同意書)

本人同意參與上述計劃，並接受資助。現提供本人資料：(請在適當方格內加)

本人的家庭現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

學生現正領取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書簿津貼。

學生現正領取學生資助計劃半額書簿津貼。

本人及家庭成員並不屬於上述類別，但有經濟需要獲得資助，請填寫下列選項。(只須選其中一項)

單親家庭學生

新來港家庭(來港兩年以內)

家人長期病患

父母失業

低收入家庭：家庭每月總收入：\$_____ 家庭總人數：_____人

(不必提交入息證明，但需由校方審批)

本人不同意參與上述計劃及資助。

備註：本校對家長/監護人所提供的資料作保密處理，以保障個人私隱。

(十)有關「學生家庭狀況調查表」

1. 聯絡方法:學生在上學時間如遇身體不適或學校有突發事件時，應立即通知：

	第一聯絡人	第二聯絡人	第三聯絡人	其他
姓名				
與學生關係				
職業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電話				

2. 家庭背景資料(同住之家庭成員)如與上述資料相同，則不用填寫

	姓名	與學生關係	年齡	職業 / 年級
1				
2				
3				
4				
5				

3.住址:_____

4. 本人有 沒有子女於下學年度(2024-2025)升讀小一。(請以選擇)

(十一)有關「體育課家長同意書」

- 敝子弟適宜上體育課。
- 敝子弟不適宜上體育課，茲附上醫生證明書。
- 請豁免上述學生由 _____ 至 _____ 上體育課，
因 _____，茲附上醫生證明書。

(十二)有關「學生病歷表」

- 學生並無患有以下疾病。
- 學生曾患有以下疾病。請在“註明”的方格內用「✓」記號及列出詳情：

註明	疾病／手術	患病時年齡	疾病資料
	六磷酸葡萄糖脫氫酶素缺乏症（蠶豆症）		
	哮喘		
	羊癇		
	高熱引致抽搐		
	腎病		
	心臟疾病		
	糖尿病		
	聽覺不健全		
	血友病		
	貧血		
	其他血液疾病		
	藥物敏感		
	疫苗敏感		
	食物敏感		
	其他敏感		
	肺結核		
	小手術		
	大手術		
	其他		

(十三) 有關學校電子通告及訊息系統

本人已知悉上述學校電子通告及訊息系統的詳情。

本人未能使用學校電子通告及訊息系統，原因：_____

本人 需要 / 不需要 補發密碼。（只限舊生）

(十四) 在校訂購午膳的安排

本人同意敝子弟經午膳公司訂購午膳。

本人將自行為敝子弟預備午膳。

此覆

深水埔街坊福利會小學

學生姓名：_____（ ）

班 別：_____

家長簽署：_____

2023 年 9 月 日

深水埔街坊福利會小學

附件一

申請攜帶手提電話回校表格

(只適用於申請者，不申請無須遞交。)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

申請攜帶手提電話詳情：

品牌及型號：	顏色：
電話號碼：	
申請理由：	

如獲學校批准，本人同意，並定當叮囑敝子弟嚴格遵守以下規則：

1. 回校後，準時把電話交老師保管。
2. 不在校內使用手提電話，並關掉所有電話功能(包括響鬧功能)。
3. 學生違反上述規則，其手提電話(連 SIM CARD)會被沒收一星期。
4. 再犯者，校方會考慮給予進一步之懲處，包括記缺點及遞奪其攜帶手提電話回校之權利，並要求家長親自到校取回手提電話。
5. 學生未經申請而攜帶手提電話回校，其手提電話(連 SIM CARD)會被沒收一星期外，另會被記缺點乙次。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期：2023 年 _____ 月 _____ 日